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第十九屆鄉長選舉、第二十二屆鄉民代表會第一選舉區、第二十二屆村長選舉選舉公報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第十九屆鄉長選舉、第二十二屆鄉民代表會第一選舉區選舉、第二十二屆村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第十九屆鄉長選舉候選人：

Table with 10 columns: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Candidates: 洪松林, 林保玲.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二屆代表選舉第一選舉區候選人：

Table with 10 columns: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Candidates: 陳宗壁, 洪江懷, 陳國基, 黃雪梨, 許清安.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信義村第二十二屆村長選舉候選人：

Table with 10 columns: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Candidates: 魏清水, 洪承煌.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後寮村第二十二屆村長選舉候選人：

Table with 10 columns: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Candidate: 洪慶豐.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新街村第二十二屆村長選舉候選人：

Table with 10 columns: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Candidate: 洪深泉.

芳苑鄉民代表選舉之選舉區劃分及應選出名額

Table with 3 columns: 選舉區別, 所轄村里名稱, 應選出名額. Includes a note for the 4th district regarding women's representation.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第十九屆鄉長選舉 選舉公報

第二十二屆鄉民代表會第一選舉區、第二十二屆村長選舉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第十九屆鄉長選舉、第二十二屆鄉民代表會第一選舉區選舉、第二十二屆村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芳苑村第二十二屆村長選舉候選人：

| 號次 | 相片 | 姓名 | 出生年月日 | 性別 | 出生地 | 學歷 | 經歷 | 政見 |
|----|----|-----|-----------|----|--------|----|--|--|
| 1 | | 陳惠貞 | 64年10月22日 | 女 | 臺灣省雲林縣 | 無 | 台中私立育英高中畢業 芳苑村4鄰鄰長 芳苑衛生所志工 芳苑派出所志工 芳苑國中志工 鄉民代表 彰化區漁會 芳苑家政班班長 | 1. 全力配合政府及民間團體，關懷長者、弱勢、獨居老人，重視村民醫療照顧，並極力爭取各項社會福利，讓年輕人無後顧之憂！ 2. 傾聽村民需求積極爭取本村建設經費，回饋地方，熱誠、用心、盡心盡力為村民服務，並致力環境整潔及綠化。開辦各類課程讓村民學習，維護村民生活品質，協助村民辦理各項業務的申請！ 3. 重視長者、婦女及新住民，促進婦女權益，活化社區，樂活芳苑！ |
| 2 | | 林炎生 | 50年12月13日 | 男 | 臺灣省彰化縣 | 無 | 國中畢業 彰化區漁會小組長 芳苑村2鄰鄰長 普天宮委員 | 1. 關懷弱勢家庭，獨居老人，建立社區供餐制度。 2. 爭取經費建設村裡道路，促進地方發展。 3. 落實道路綠草修齊，環境清潔，杜絕蚊蟲滋生。 4. 傾聽村民的心聲及建議，用心認真服務。 |
| 3 | | 洪進國 | 42年7月5日 | 男 | 臺灣省彰化縣 | 無 | 芳苑國小畢業 土生土長芳苑鄉芳苑村，服完兵役後從台中經商，三、四十年來經營批發公司之經驗，爾後退休為了服務土生土長村民而回到故鄉，希望為村民盡一份心力。 | 1. 整理村內環境衛生 2. 照顧弱勢、關懷老人 3. 勤快熱忱、服務熱心 4. 維持道路平坦、路燈明亮 5. 一通電話、熱忱服務 |
| 4 | | 蔡一雄 | 34年2月1日 | 男 | 臺灣省彰化縣 | 無 | 芳苑國小 | 1. 用心服務、爭取建設 |
| 5 | | 洪坤富 | 70年11月28日 | 男 | 臺灣省彰化縣 | 無 | 高職畢業 現職：農漁業、養河達人 現任： △芳苑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連二任) △彰化縣芳苑鄉海牛觀光協會總幹事 △彰化縣中區家長會顧問 △彰化縣芳苑鄉鄉主文化協會顧問 △彰化縣二林消防分隊顧問 △彰化縣警察局芳苑派出所顧問 曾任：彰化縣芳苑國民小學家長會副會長 | ●坤富世居芳苑村，高職畢業後即繼承父業，積極從事農漁產業。自覺：能傳承家鄉產業，且發揚光大，乃人生一大樂事！ ●平日，更義務承擔兩屆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承大家厚愛，工作場稱頌順利，感德萬分！ ●坤富有幸當選芳苑村長，將馬上實踐下述事項： 一、克盡職守，急需救助案件，公益事項，即全力以處。 二、連結長輩愛力、結合地方人士、志工能量，強化關懷弱勢、協助婦女等慈善事業，無報償服務鄉親。 三、村鄰道路整平、水溝暢通、路燈明亮，是我日必注重之工作。 |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芳中村第二十二屆村長選舉候選人：

| 號次 | 相片 | 姓名 | 出生年月日 | 性別 | 出生地 | 學歷 | 經歷 | 政見 |
|----|----|-----|----------|----|--------|----|-------------------|---------------------------|
| 1 | | 陳忠男 | 59年6月26日 | 男 | 臺灣省彰化縣 | 無 | 芳苑國中畢業 第二十一屆村長 | 1. 用心服務、造福芳中 2. 爭取村內建設 |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仁愛村第二十二屆村長選舉候選人：

| 號次 | 相片 | 姓名 | 出生年月日 | 性別 | 出生地 | 學歷 | 經歷 | 政見 |
|----|----|-----|----------|----|--------|----|---|---|
| 1 | | 陳月利 | 46年3月19日 | 女 | 臺灣省彰化縣 | 無 | 芳苑國小畢業 芳苑農會員工 中華民國農會員工 青溪婦聯會彰化支會常務委員 | 一、村內社區巷道路環境維護 二、維護村內溝渠污染影響空氣品質 三、為村民籌設急難救助金 |
| 2 | | 洪豪澤 | 60年7月2日 | 男 | 臺灣省彰化縣 | 無 | 芳苑國中畢業 仁愛村第19、20、21屆村長 | 一、傾聽村民的心聲及建議，用心認真服務。 二、爭取各項社會福利，落實弱勢村民的關懷。 三、重視老人生活，爭取村內建設及環境衛生之整潔。 |
| 3 | | 黃順興 | 62年1月26日 | 男 | 臺灣省彰化縣 | 無 | 芳苑國中畢業 普天宮委員及志工 仁愛社區發展協會理事 | ①整理環境、定期整理村內雜草 ②路平、燈亮、水溝清理 ③全心全力、爭取村內建設 |
| 4 | | 卓速 | 51年1月30日 | 女 | 臺灣省彰化縣 | 無 | 高商畢業 | 幫助弱小、關懷老人、整理環境、水溝清理、道路破損填平、醫療長孫急難救助。讓仁愛村展現新的希望及氣象。 |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三合村第二十二屆村長選舉候選人：

| 號次 | 相片 | 姓名 | 出生年月日 | 性別 | 出生地 | 學歷 | 經歷 | 政見 | |
|----|----|-----|----------|----|--------|----|--------------------------------------|---|-----------|
| 1 | | 洪文賓 | 53年6月8日 | 男 | 臺灣省彰化縣 | 無 | 一、二林國小 二、二林國中 三、國立員林農工 | 一、芳苑鄉農會第十九屆區會員代表 二、三合村回龍常務理事 三、三合社區發展協會志工 | 真心真情，服務村民 |
| 2 | | 洪青天 | 48年4月16日 | 男 | 臺灣省彰化縣 | 無 | 國中畢業 現任： 芳苑鄉三合村村長 吾愛關懷協會理事長 | 1. 真誠服務、反賄選 2. 持續關懷村內長輩、低收入、中低收入、互助家庭 3. 全力爭取建設、落實基層建設 4. 維護路燈明亮、環境清潔及排水溝暢通 5. 綠美化運動公園、防止環境汙染 | |

臺灣省彰化縣芳苑鄉永興村第二十二屆村長選舉候選人：

| 號次 | 相片 | 姓名 | 出生年月日 | 性別 | 出生地 | 學歷 | 經歷 | 政見 |
|----|----|-----|---------|----|--------|----|-----------------------------|--|
| 1 | | 鐘明堂 | 45年6月6日 | 男 | 臺灣省彰化縣 | 無 | 育華國小畢業 芳苑鄉永興村第十九屆第二十一屆村長 | 一、為地方發展、盡心爭取改善村民生活。 二、為老弱婦孺之生活爭取福利權益。 |

選前如買票，選後撈鈔票。 檢舉賄選要勇敢，政治清明有期盼。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9條第1項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第121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一、候選人資格不合第24條第1項至第3項規定。二、有第26條或第27條第1項、第3項之情事。三、依第92條第1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